



GET NICE HOLDINGS LIMITED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經審核綜合業績

業績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2	246,614	644,659
其他營運收入	4	10,245	19,417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5,479	3,989
折舊		(4,540)	(4,354)
自預付租賃款項轉出		(2,450)	(2,450)
已售物業之發展成本		-	(122,079)
佣金開支		(25,814)	(81,925)
融資成本	5	(7,096)	(30,247)
員工成本		(15,481)	(20,004)
其他營運開支		(38,048)	(46,424)
贖回可換股票據之(虧損)收益		(4,999)	5,585
衍生工具之公允值收益		13,653	609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	(9)
攤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93,439)	172,097
稅前(虧損)溢利	6	(15,876)	538,864
稅項	7	(24,762)	(61,753)
本年度(虧損)溢利		<u>(40,638)</u>	<u>477,111</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9,082)	448,297
少數股東權益		(21,556)	28,814
		<u>(40,638)</u>	<u>477,111</u>
每股(虧損)溢利	9		
—基本		<u>(0.60)港仙</u>	<u>17.39港仙</u>
—攤薄		<u>(0.60)港仙</u>	<u>16.41港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91,331	93,781
物業及設備		34,586	35,852
物業投資		74,600	49,550
無形資產		8,004	8,004
商譽		15,441	15,441
聯營公司之權益		—	—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665,103	858,542
其他資產		4,386	4,386
共同控制實體欠款		226,594	209,368
應收貸款		100,000	—
貸款及墊款		23,044	28,418
按金		50,000	—
		1,293,089	1,303,342
流動資產			
應收賬項	10	1,348,051	1,919,323
貸款及墊款		276,540	125,922
預付租賃款項		2,450	2,450
待售發展中物業		42,082	40,5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36	2,594
可收回稅項		431	28
按公允值於損益確認之金融資產		84,000	—
銀行結餘—客戶賬戶		140,691	307,845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94,834	186,636
		1,992,315	2,585,335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	11	296,467	485,29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項		11,170	14,955
欠少數股東款項		88,104	83,466
應付稅項		7,193	46,070
衍生工具		—	13,653
借貸		—	133,000
		402,934	776,443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額	<u>1,589,381</u>	<u>1,808,89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882,470</u>	<u>3,112,234</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	93,120
遞延稅項負債	<u>3,769</u>	<u>5,196</u>
	<u>3,769</u>	<u>98,316</u>
資產淨額	<u>2,878,701</u>	<u>3,013,91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6,888	316,888
儲備	<u>2,543,880</u>	<u>2,657,541</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u>2,860,768</u>	<u>2,974,429</u>
少數股東權益	<u>17,933</u>	<u>39,489</u>
總權益	<u>2,878,701</u>	<u>3,013,918</u>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及物業乃按公允值或重估金額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規定。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而目前生效或已經生效之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一定額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撥款規定及兩者之相互關係

應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目前或以往會計期間之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 投資成本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改善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嵌入式衍生工具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⁸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其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⁸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的轉讓生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本集團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其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2. 收益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紀佣金	74,715	226,419
包銷及配售佣金	11,715	13,317
其他佣金	15	660
利息收入來源：		
貸款及應收款項		
－客戶	109,800	161,863
－財務機構	4,489	6,483
－結算所	5	332
－貸款及墊款	37,563	22,666
指定為按公允值於損益確認之金融資產		
－可換股票據	425	–
結算及手續費收入	4,508	6,394
顧問費收入	2,885	1,235
物業租金收入	494	290
出售發展中物業之所得款項	–	205,000
	246,614	644,659

3. 業務及地域分類

業務分類

	經紀		證券保證金融資		放債		企業融資		物業發展		投資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u>94,495</u>	<u>253,100</u>	<u>109,586</u>	<u>161,288</u>	<u>37,565</u>	<u>22,801</u>	<u>2,990</u>	<u>2,180</u>	<u>185</u>	<u>205,000</u>	<u>1,793</u>	<u>290</u>	<u>246,614</u>	<u>644,659</u>
業績														
分類溢利	<u>37,258</u>	<u>113,138</u>	<u>105,637</u>	<u>145,984</u>	<u>24,500</u>	<u>21,508</u>	<u>2,065</u>	<u>1,324</u>	<u>235</u>	<u>82,921</u>	<u>5,019</u>	<u>3,196</u>	<u>174,714</u>	<u>368,071</u>
其他營運收入													<u>21,952</u>	<u>23,406</u>
未分配企業費用													<u>(19,103)</u>	<u>(24,701)</u>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u>-</u>	<u>(9)</u>
攤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u>(193,439)</u>	<u>172,097</u>	<u>(193,439)</u>	<u>172,097</u>
稅前(虧損)溢利													<u>(15,876)</u>	<u>538,864</u>
稅項													<u>(24,762)</u>	<u>(61,753)</u>
本年度(虧損)溢利													<u>(40,638)</u>	<u>477,111</u>

地域分類

本集團業務主要以香港為根據地，而本集團收益及稅前(虧損)溢利主要來自香港。此外，本集團之資產及客源主要位於香港。

4. 其他營運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其他經營收入		
來自共同控制實體之利息收入	9,976	18,408
撥回貸款及墊款之減值虧損	-	20
其他收入	101	405
物業及設備之重估盈餘	168	584
	<u>10,245</u>	<u>19,417</u>
其他收益及虧損		
投資物業公允值(減少)增加	(4,595)	3,427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	50	1
錯誤執行交易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50	561
按公允值於損益確認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		
— 持作買賣投資	1,415	-
— 指定為按公允值於損益確認	8,559	-
	<u>5,479</u>	<u>3,989</u>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742	13,177
客戶賬戶之利息	386	3,548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2,531	11,288
欠少數股東款項之利息	3,193	2,034
銀行手續費	244	200
	<u>7,096</u>	<u>30,247</u>

6. 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稅前(虧損)溢利經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552	1,678
貸款及墊款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11,976	(20)
證券保證金客戶貸款之減值虧損撥備	-	10,704
直接撇銷之貸款及墊款之壞賬	67	55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1,079	935
來自物業投資之租金收入，扣除支出為零 (二零零八年：16,000港元)	(494)	(274)
匯兌虧損淨額	<u>3,105</u>	<u>-</u>

7. 稅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27,207	62,452
往年度超額撥備	(736)	(428)
	<u>26,471</u>	<u>62,024</u>
遞延稅項	(1,709)	(271)
	<u>24,762</u>	<u>61,753</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08年收入條例草案》，企業利得稅率由2008/2009課稅年度起由17.5%減少至16.5%。因此，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零八年：17.5%) 之稅率計算。

8. 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付，上年度末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零八年：1.8港仙)	63,379	45,640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八年：2港仙)	31,687	63,379
	<hr/>	<hr/>
本年度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95,066	109,019
	<hr/> <hr/>	<hr/> <hr/>

董事建議本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八年：2港仙)，共計約為31,68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3,379,000港元)，此事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權益持有人批准作實。

9.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字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虧損)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虧損)溢利	(19,082)	448,297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	11,288
贖回可換股票據之收益	—	(5,585)
	<hr/>	<hr/>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虧損)溢利	(19,082)	454,000
	<hr/> <hr/>	<hr/> <hr/>
股份數目		
	二零零九年 千股	二零零八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168,876	2,577,877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購股權(附註i)	—	9,614
可換股票據(附註ii)	—	179,229
	<hr/>	<hr/>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168,876	2,766,720
	<hr/> <hr/>	<hr/> <hr/>

附註：

- (i) 計算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因為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較股份於該年度之平均市價為高，因此並不假設有購股權獲行使。
- (ii) 計算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因為本公司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獲行使將令到每股虧損減少，因此並不假設有可換股票據獲行使。

10. 應收賬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證券買賣業務運作中產生之應收賬項：		
—現金客戶	70,568	83,889
—保證金客戶：		
—董事及其聯繫人士	1,501	3,633
—其他保證金客戶	1,282,602	1,831,733
—一名經紀	3,606	—
期貨買賣合約業務中產生 來自期貨結算所之應收賬項	5,487	18,266
來自互惠基金及保險相關投資計劃及產品 之經紀服務之應收佣金	27	98
	<u>1,363,791</u>	<u>1,937,619</u>
減：減值虧損撥備	(15,740)	(18,296)
	<u><u>1,348,051</u></u>	<u><u>1,919,323</u></u>

有關互惠基金及保險相關投資計劃及產品經紀服務之應收佣金，乃於本集團向基金經理／保單發行人提交認購申請／保單後60天內清償。此項結餘之賬齡為60天以內。

應收現金客戶及一名經紀以及應收期貨結算所之賬項的正常結算期分別為交易日後兩日及交易日後一日。

現金客戶之應收賬項中，包括於申報日期已逾期而賬面值為4,79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0,929,000港元)之應收款項。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款項並無減值，因為有關款項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大部份賬面值已於其後清償。

就各結算日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現金客戶應收賬項而言，相關賬齡分析(由結算日期起計)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460	9,423
31至60天	1,332	1,506
	<u>4,792</u>	<u>10,929</u>

於申報日期，賬面值為65,77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2,960,000港元)之應收現金客戶之賬項為並無逾期亦無減值，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款項為可以收回。

借予證券保證金客戶之貸款均以客戶之抵押證券作抵押，有關證券之公允值為3,112,91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811,240,000港元)。有關貸款須按通知還款，以香港最優惠利率加4厘(二零零八年：香港最優惠利率加4厘)計息。鑑於證券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性質，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額外作用，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根據收回賬項成數之評估、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包括評估信貸質素之變動、抵押品及各客戶之收款記錄)而釐定減值債務之撥備。

借予證券保證金客戶之貸款之減值債務之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18,296	7,592
年內扣除	-	10,704
年內撇銷	(2,556)	-
	<u>15,740</u>	<u>18,296</u>

本集團管理層於釐定證券保證金客戶貸款之減值債務撥備時，將各證券保證金客戶之股票組合市值與客戶本身之未償還貸款結餘作比較，從而考慮保證金之短欠金額。本集團就年結日之客戶保證金短欠金額(其後並無收回)作出減值。

除了個別地評估減值債務之撥備外，本集團亦就與證券保證金客戶買賣證券之業務產生而個別地並非重要的應收賬項，又或並無個別地被評為出現減值的應收賬項，以整體基準就應收賬項作出貸款減值撥備。整體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之收款經驗、內部信貸評級，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的國家或地方經濟情況之可觀察變動。

11. 應付賬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證券買賣業務運作中產生之應付賬項：		
－現金客戶	95,434	111,252
－保證金客戶	109,128	283,816
－結算所	78,940	43,105
於期貨合約買賣業務運作中產生之應付客戶賬項	12,947	47,060
互惠基金及保險相關投資計劃及產品 經紀服務之應付佣金	18	66
	<u>296,467</u>	<u>485,299</u>

應付現金客戶及證券結算所之賬項的正常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日。該等結餘之賬齡為30天以內。

欠證券保證金客戶款項須於要求時償還並且按0.25厘(二零零八年：0.25厘)之年利率計息。鑑於證券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性質，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額外作用，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於期貨合約買賣業務運作中產生之應付客戶賬項，是指向客戶收取以在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買賣期貨合約之保證金按金。超過期交所規定所需之初步保證金按金之尚未退還款額，須於客戶要求時償還。鑑於期貨合約買賣業務之性質，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額外作用，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互惠基金及保險相關投資計劃及產品經紀服務之應付佣金，乃於本集團從基金經理／保單發行人收取款項後隨即清繳。此項結餘之賬齡為60天以內。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付保證金客戶賬項中，包括應付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的款項3,95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877,000港元)。

12. 結算日後事項

- (a) 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五日之公佈所述，本集團與不同人士訂立以下協議：
- (i) 以100,000,000港元之代價收購Group Succ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100%股本權益；
 - (ii) 以2港元之代價收購金都娛樂有限公司(「金都娛樂」)之50%股本權益；及
 - (iii) 向金都娛樂提供100,000,000港元之資助。

- (b) 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所發之通函，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上述交易已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直至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刊發當日，除100,000,000港元的資助已經向金都娛樂墊付外，項目(a)(i)及(a)(ii)仍正待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之通函所載的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 (c)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本集團持有的兩份可換股票據（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47,723,000港元）已由發行人以48,885,000港元之總代價提早贖回。
- (d)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與代理訂立有條件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為158,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到期之零息可換股票據安排了認購人。此交易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九日完成。可換股票據已由代理全數配售。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二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七日，本金額分別為12,900,000港元、37,500,000港元及39,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按每股0.25港元之價格分別轉換為51,600,000股、150,000,000股及156,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連同年內已派付之中期股息，本年度之股息合共為每股2港仙。

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或前後向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內之本公司股東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便辦理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全球金融危機惡化令到經濟衰退加劇。本港股市的總市值減少40%，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為100,810億港元，反映出上市公司的股價全線大幅下跌，而基準恒生指數於年內下挫41%。股市下調，成交亦急速萎縮，平均每日成交量較去年暴跌41%。

總收益下跌令到本集團之整體業務表現大受影響。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4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45,000,000港元)及稅前虧損16,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溢利539,000,000港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19,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溢利448,000,000港元)，而每股虧損為0.60港仙(二零零八年：盈利17.39港仙)。本年度錄得之虧損主要源自：(i)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物業投資的公允值下跌，產生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約193,000,000港元；(ii)本集團本年度有關物業發展之收益及相關溢利大幅減少(二零零八年：收益83,000,000港元)。若撇除上述的第(i)項，本集團可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155,000,000港元。

經紀業務收入及證券保證金融資之利息收入

年內，證券市場的每日平均成交額較上年下跌約41%。證券市場的每日平均成交額由二零零七／零八財政年度的980億港元，縮減至二零零八／零九財政年度的580億港元，而基準恒生指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收市報13,576點，與恒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收市時比較下跌41%。美國按揭市場崩盤，令到市場更加憂慮美國經濟，促使股市下跌；而美國及歐洲多間大型金融機構相繼陷入財困，引發信貸緊縮，令到全球各地的金融市場備受打擊。

本集團經紀業務分部之佣金和服務費收入大幅下跌63%，本年度約為94,000,000港元；分部業績為溢利37,000,000港元，因股市交投萎縮而較去年減少67%。

雖然信貸環境變得緊張，資本市場轉弱，但本集團之保證金貸款業務仍能夠相對保持穩定，保證金融資之利息收入約為110,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32%，貢獻的分部溢利約為106,000,000港元。本集團之保證金貸款組合約為1,284,000,000港元，較去年縮減30%。然而，憑藉本集團審慎的風險及信貸監控，貸款質素仍屬穩健。本集團仍然保持健康的流動資金水平，未見受到金融市場信貸緊縮的明顯不利影響。

配售及包銷供股及股份

配售及包銷活動的有關佣金收入為12,0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減少12%。於本年度，本集團完成十五項股份配售及包銷項目。整體而言，該項業務的盈利表現緊貼市況。

放債

放債工具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消費者及按揭貸款，其於本年錄得純利約25,00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14%。

企業融資

本集團繼續專注向上市發行人提供財務顧問服務。企業融資部門於本年度已完成十五項有關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的財務顧問項目，並錄得純利約2,0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應佔權益為2,861,0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少114,000,000港元，減幅約為4%。本集團經常保持高水平的流動資產作營運。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流動資產為約1,589,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809,0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未償還借貸（二零零八年：133,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達9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87,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股東資金）為0.1倍（二零零八年：0.3倍）。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元計值，故本集團之業務並無面對重大匯率波動風險，惟就一間附屬公司於台灣之業務而以新台幣進行的若干交易除外。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而未動用之銀行信貸額為55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17,000,000港元）。該銀行信貸額以客戶之抵押證券、預付租賃款項及物業，以及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若干人士就大中華有限公司（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獲授之銀行信貸額以共同及各別基準向銀行提供財務擔保。若本集團與該等人士被要求履行有關擔保，其時可能需要支付最高之款項為1,250,000,000港元。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年結時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有關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重大收購

年內並無完成有關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可換股票據

年內，本公司提早償還本金額為1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償還之可換股票據。

員工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42位全職僱員（二零零八年：44位）及88位客戶主任（二零零八年：88位），其中28名亦獲聘為本集團之全職僱員。本集團乃按照行業慣例及員工個人表現釐定員工酬金。

前景

美國及歐洲政府及中央銀行目前已盡一切可行辦法穩定本國的金融市場，防止經濟嚴重下滑，但目前仍未知道能否成功。預期市場混亂的情況在可見將來將會持續，可能仍需要一段時間，市場方會恢復信心。

雖然全球經濟衰退迫在眉睫，本集團仍然寄望中國經濟將保持活力。若要令到全球經濟恢復增長，必須得到多國政府齊心協力，而令到貿易、投資及資金流量得到平衡，將會是解決方案。本集團相信，憑藉中港兩地的緊密融合，以及本地經濟潛藏的可觀財富，香港將能夠抵禦未來的挑戰。中國內地必定會全力支持香港經濟以及香港在國家經濟和金融市場開放進程中所扮演的角色。因此，本集團仍會繼續專注本業，發揮擁有穩健資產負債水平的優勢，發掘潛在收購機遇。本集團亦會恪守適當的控制成本紀律，務求在現時的金融危機中以更雄厚的實力脫穎而出。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交所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列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若干偏離行為概述如下：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兼任。本公司現時並無任何具有行政總裁職銜之高級人員。洪漢文

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亦負責執行行政總裁之職責。洪先生具有管理董事會所需之領導技巧，亦十分熟悉本集團之業務。董事會認為，現行架構較適合本公司，因其有助有效制訂及執行本公司之策略。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無指定任期，而須依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流退任及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工作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本集團於初步業績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數字相符。由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這方面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不對初步業績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刊載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乃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getnice.com.hk>)。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的二零零九年年報，並且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getnice.com.hk>)刊載年報。

承董事會命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漢文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洪漢文先生、湛威豪先生、岑建偉先生、王湘江先生及鄭偉浩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俊寧先生、鍾偉強先生、文剛銳先生及鄺志傑先生。